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02月0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的修订情况

根据公司治理及管理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及相关制度进行如下修订：

（一）对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

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与原《公司章程》主要修订对比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七十三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副董事长主持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。</p>	<p>第七十三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召集人或者其推</p>

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	<p>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
<p>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对股东会负责。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四人，设董事长一人、副董事长一人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对股东会负责。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四人，设董事长一人。</p> <p>董事会可以根据实际需要，聘任名誉董事长一人，由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聘任，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或更换。名誉董事长不属于公司法定董事范畴，不享有董事的相关权利，也不承担董事的相关义务，可列席公司董事会，可为公司治理、战略规划、重大事项决策等提供咨询建议及顾问意见，指导和监督公司战略规划落地实施。</p>
<p>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，设副董事长 1 人，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p>	<p>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p>
<p>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。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</p>	<p>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</p>

(二) 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修订

新修订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与原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主要修订对比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三十七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副董事长主持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	<p>第三十七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。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，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

(三) 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修订

新修订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与原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主要修订对比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十五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四人，设董事长一人、副董事长一人。</p>	<p>第十五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四人，设董事长一人。</p> <p>董事会可以根据实际需要，聘任名誉董事长一人，由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聘任，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或更换。名誉董事长不属于公司法定董事范畴，不享有董事的相关权利，也不承担董事的相关义务，可列席公司董事会，可为公</p>

	司治理、战略规划、重大事项决策等提供咨询建议及顾问意见，指导和监督公司战略规划落地实施。
第十九条 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，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	第十九条 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，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。
第二十一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。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	第二十一条 公司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修订后的各项公司制度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二月七日